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41253臺中市大里區西榮路278號
承辦人：巫端珍
電話：0424811717
傳真：04-24816828
Email：teming200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營謀總字字第1130508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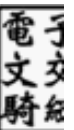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30508008_Attach1.pdf、113050800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「113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-臺北場」1案，敬請 惠予公告及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及人員參加，相關資料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會議日期：113年6月13-14日(星期四、五)兩天
- 二、會議時間：09：20-16：00
- 三、報到時間：09：00-09：20
- 四、會議地點：中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7樓多功能活動室
- 五、活動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207號7樓
- 六、旨揭資料包含簡章一份，亦將同步公告於本會網站。其報名方式採用網路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www.chinesenpo.org.tw點選「活動專區」→「性侵害性騷擾專區」→「113.6.13-14 113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」進行報名。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參加人員以80名為原則，參加資格如下：
 - (一)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專家學者及團體



(二)中央各部會及所屬單位性別平等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
(三)全國各地方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
(四)全國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
(五)全國各地方相關社團負責人代表、社工員、輔導人員

(六)司法人員

(七)對議題有興趣之教師

八、請轉知所屬踴躍派員參加，並請核予公假。

九、本活動參加人員將發給〈研習時數條〉，公務人員可登錄研習時數。

十、課程內容：兩天課程講座及內容皆不同，依學員時間可擇一或二日參加，恕不提供住宿服務。

十一、交通訊息：詳見簡章。

十二、本課程免費辦理，並提供蔬食午餐餐點。

十三、如有未盡事項，請洽本會專案人員翁秘書，電話：04-2481-1717，電子郵件：chinesenp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